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T Gold Holdings Limited 大唐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9)

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大唐黃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二四年年報**」)。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四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告為二零二四年年報提供補充資料，應與二零二四年年報一併閱讀。

購股權計劃

除二零二四年年報提供的資料外，本公司有意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規則**」)第23.07A及23.09(9)條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計劃**」)的額外資料。

向董事或高級經理授出購股權或獎勵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授出59,871,286份購股權(「**購股權**」)，約佔報告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1.0%。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為制定本集團董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薪酬組合設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23章審閱及／或批准有關股份計劃的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以審核及批准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薪酬組合，並審議、批准有關向七名承授人(董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經理)授出購股權及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有關薪酬委員會審閱計劃事宜概要

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五名董事、本集團附屬公司一名董事及本集團一名高級經理(統稱「承授人」)授出59,871,286份購股權。

歸屬期

就授出的全部購股權而言，全部購股權的首30%可於授出日期起3年內行權，全部購股權的後30%可於隨後年度行使。就餘下的購股權而言，40%可於授出日期起5年內行使，行使價為0.117港元。授出該等購股權的股份於緊接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之前的收市價為0.116港元。

薪酬委員會已注意到，計劃的目的是為承授人就其對本集團的貢獻提供激勵或獎勵並認可承授人過往的貢獻。經考慮到承授人的過往貢獻，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授出如上文所載歸屬期的該等購股權：(i)使承授人的利益與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利益整體上一致；(ii)獎勵及認可承授人對本集團的貢獻；(iii)激勵承授人繼續為本集團的成功及改善表現而努力；(iv)作為有競爭力的條款及條件之一部分，以吸引具價值人才加入本集團；(v)根據業績指標而非時間來激勵表現優異者及(vi)加強彼等對本集團長期服務的承諾。所有該等與計劃目的一致。

收回機制

購股權並無附帶收回機制。授出的購股權將在計劃規定的若干情況下失效及不可行使。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購股權而言，薪酬委員會認為，計劃旨在獎勵對本集團業務發展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並鼓勵合資格參與者致力提升本公司的價值，以造福本公司及其整體股東。此外，薪酬委員會亦考慮到：

1. 承授人為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將直接為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表現及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
2. 向承授人授予購股權為肯定彼等過去對本集團的貢獻；及
3. 購股權須遵守計劃的條款，計劃規定購股權可能失效的情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03F、23.06B(7)及23.06B(8)條向本集團董事及／或高級管理人員授予任何購股權。

計劃的剩餘有效期

計劃自採納日期起有效期為10年，即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三一年九月二十六日，惟可由本公司董事會根據計劃規則提前終止。截至二零二四年年報刊發日期，計劃的剩餘有效期為約七年零兩個月。

上述額外資料不影響二零二四年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除上述披露外，二零二四年年報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大唐黃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大宏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李大宏博士（執行董事）、馬曉娜女士（執行董事）、郭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聞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張偉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並由刊發日期起保留最少七日及刊登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s://www.gt-gold.com/>內。

* 僅供識別